

2024 年第四届中部（江西）农业机械及零部件展览会

境外采购商邀请服务合作协议

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甲、乙双方遵循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，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委托乙方组织国外农业农机行业采购商参加 2024 年第四届中部（江西）农业机械及零部件展览会（以下简称：江西农机展）事宜订立本协议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 协议主体

1.1 甲方：江西友擎品牌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朱仲升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60121MA38MGFY7D

联系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山五路 168 号

江西省农机大市场三期 41 栋 201-205 号

联系人：刘文娟

联系电话：18970899038

1.2 乙方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张楠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5597678665R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瑞辰国际中心 15 层 1510 室

联系人：许劲乔

联系电话：010-65877464

第二条 委托事项

2.1 甲方委托乙方在东南亚、一带一路等海外区域内水稻种植、丘陵地带橙子、蜜桔、柚子、茶叶、蔬菜等农作物需要的农业机械国际采购商，展开邀请并组织采购商参加第四届江西农机展。

2.2 展会地点：江西省农机大市场（内设江西国际汽车会展中心）

2.3 时间：2024年2月27-28日（海外采购商需2月26日提前抵达以准时参加2月27日9:00举行的展会开幕式、27日下午的国际采购商对接交流会和展商一对一展位巡馆交流活动），展活动具体场次和时间安排以甲方通知为准。

2.4 境外采购商需根据甲方现场活动安排，展会现场巡馆，与每家展商交流洽谈并填写采购需求等。未详尽事宜请以活动现场为准。

2.5 采购商关注产品类别包括：

农业机械及零部件，种子、农药、化肥、植保、农业科技、先进农艺等品类。

2.6 境外采购商相关职位：董事长、总经理、总监、采购经理其中企业高层（董事长、总经理、总监、采购经理）占比不小于80%（必须是在职员工）。

2.7 具体采购商类别需求以后期双方互相确认为准。经过现场洽谈后，最终采购需求表需在展会闭幕后7天内，乙方需将展会现场和外商了解和记录洽谈的企业情况，意向成交情况，汇总后以报告的形式提交给甲方。

第三条 委托（协议）期限

本协议期限自生效之日起至2024年3月31日。

第四条 采购商的邀请

4.1 乙方应于展会开幕前3天提供拟参加展览会海外采购商名单及采购清单，报甲方确认。

4.2 乙方邀请的采购商中，同一个企业或单位受邀的人数为1人。甲方按照展会活动实际到场的人员信息，最终确定乙方实际邀请到企业数量。

4.3 乙方邀请到的企业数量不少于10（包括）家。

4.4 外商国籍：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东盟、东南亚等地区国家，须国际特征明显的外国面孔。

第五条 采购商的组织

5.1 为保障采购商顺利参展，甲方负责如下工作：

（1）甲方负责采购商团与专项活动执行单位的联络、协调工作；

（2）甲方提供参展的相关证件及活动票证（包括但不限于车辆通行证、展会采购商证件等）；

（3）甲方提供乙方采购商团及2位工作人员活动期间2月26-28日在南昌三天两晚的酒店（1人/间）、餐饮（两午两晚）、展馆的穿梭巴士。

5.2 为保障采购商顺利参展，乙方负责如下工作：

（1）乙方负责采购商团在整个参展过程中的组织管理工作。

（2）乙方需按甲方通知的时间带领采购商到达展会报到处办理入馆手续，带领采购商入馆参加相关活动及参观展会。

（3）乙方负责采购团在整个参展过程中的外语翻译，现场随行翻译人员不得少于1人。

第六条 委托费用

6.1 本协议生效后，按总服务费用，每家外商2000元邀约费（含交通补贴），共10家。总（暂）计20000元，大写：人民币贰万元整，如境外采购商邀请不足10家，按每家外商2000元邀约费（含交通补贴）支付费用。

6.2 甲方应于2024年2月22日前向乙方以本条6.1款确定的暂付总额的50%的支付委托费用（即10000.00元，大写：人民币壹万元整）。剩余部分

经双方确认实际到场采购商企业数，甲方进行审核确定，甲方在审定合格且收到乙方提供符合本合同 6.5 条的增值税发票后的 15 天内支付尾款，如乙方拒绝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合同约定，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款。如甲方已支付的费用高于实际应付的全部委托费用，乙方应于本活动结束之日起 5 日内将相应款项返还甲方指定账户。

6.3 甲方在活动结束后 15 日内对项目进行验收，按实到家数进行结算（不少于 10 家），并将以上费用全部支付给给乙方。

6.4 所有支付款项汇至乙方如下帐户：

开户名称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银行帐号：110060744018010049796

银行名称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团结湖支行

6.5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类别为“会展服务*会议费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，开票信息如下：

单位名称	江西友擎品牌管理有限公司
税号	91360121MA38MGFY7D
单位地址	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山五路 168 号江西省农机大市场三期 41 栋 201-205 号
电话号码	0791-85037853
开户银行	中国建设银行南昌县银三角支行
账号	36050111153600000038

第七条 乙方保证与承诺

7.1 保证按有关法律、法规进行招商，并对自己的行为负全部的法律责任。
保证在授权范围内按照协议约定处理委托事务，不以甲方名义进行与委托事项

无关的社会经济活动；保证国际采购商的到达率至少 9 家，如现场未达到 9 家，则从合同总服务费 20000 元扣除 50%作为违约赔偿给甲方。

7.2 保证在招商过程中严格遵守诚信原则，对采购商不夸大承诺，未经甲方书面承诺，对客户承诺的事项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；

7.3 乙方承诺按甲方要求及时沟通委托事项的相关情况，并按甲方要求按时报送有关资料；

7.4 乙方应及时以邮件或微信的方式将确认的外商名单发送给甲方，并保证实际参展的采购商与采购商名单的人数和名字相符；

7.5 对所涉及甲方商业机密予以严格保密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对外公布甲方的经营、招商策略及企业动态；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不得向他人转让、泄露、扩散该项目的资料、图纸、文件及相关经济指标。

7.6 乙方需配合甲方后续验收审计工作，提供相关资料，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商护照照片、公司资质、参会人职务证明、参会人详细联系方式、采购意向清单、签到表、酒店入住证明、交通证明等。

第八条 验收办法

8.1 流程

活动开展时，乙方配合甲方完成到场采购商签到和秩序维护。

8.2 验收材料

- (1) 采购商信息：公司名称，到场人员姓名、职务、电话、护照信息等。
- (2) 现场对接展商采购需求表。
- (3) 现场签到表。

第九条 违约责任

乙方有下述行为之一的，甲方除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外，乙方还应承担所有责任，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，乙方还应全额予以赔偿：

- (1) 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向甲方提供真实的采购商名单和采购商企业信息，严重影响甲方工作进度的；
- (2) 以甲方名义进行与委托事项无关的社会经济活动，给甲方造成负面影响的；
- (3) 经核实乙方组织的采购商名单与实际到场不符的，相关采购商不予以结算；
- (4) 乙方组织的采购商相关人员就政治、民族、国家、宗教等敏感话题发表不当言论或行为，给甲方造成负面影响的，相关采购商不予以结算，并由乙方和相关采购商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。

第十条 变更与解除

- 10.1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，本协议未经双方协商一致不得变更与解除。
- 10.2 双方协商变更或解除本协议的，变更或解除方应提前3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相对方，相对方应于收到通知后3天内以书面形式答复变更或解除方，逾期不答复的，视为不同意变更或解除本协议。违反本条规定提出协商变更或解除的，对方有权拒绝。

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

因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争议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若无法通过协商解决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

12.1 本协议履行期间，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，导致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如期履行，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可以免除责任。

12.2 本协议 12.1 款规定的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以下情形：

(1) 因自然原因引起，如地震、洪水、飓风、寒流、火山爆发、雪灾、火灾、冰灾、暴风雨等；

(2) 因社会原因引起，如战争、罢工、政府禁令、封锁等。

第十三条 适用法律

本协议的订立、履行、终止及其解释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。

第十四条 附件及效力

14.1 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附件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，以本协议为准。

第十五条 保密

双方对基于本协议获取的办展资料、客户资源等商业信息负有保密的义务。除相对方书面同意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外，双方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外披露保密信息。

第十六条 通知

除本协议中有具体规定，凡任一方向对方的任何通知、要求或其它通信，包括但不限于微信、电子邮件、电传、电报、传真等函件，一经发出即被视为已送达对方；邮政信函于挂号邮寄之日起第三日即被视为已递交给对方。

甲方电子邮箱： jxyq2022@126.com

乙方电子邮箱： buyers.delegation@gmail.com

第十七条 其他

16.1 本协议一式肆份，甲方贰份，乙方贰份，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16.2 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可订立补充协议，作为本协议附件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：江西友擎品牌管理有限公司

公司盖章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：_____

签署时间：



乙方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公司盖章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：_____

签署时间：